

为娶娇妻，富翁签下“卖身契” 突然婚变，他被判放弃家产

非常网闻

5年前，南京一名富有男子为俘获女友芳心，签下一份不平等的婚前协议：若离婚，将名下的车子房子存款给女方。婚后，两人因男方与前妻所生的孩子发生矛盾，女方诉请离婚。法院判决该婚前协议有效，男方“净身出户”，每月还需付对方1000元生活费。



豪爽男签“卖身契”：我的都是你的

跟江敏相识前，赵军有过一段短暂而幸福的婚姻。10年前，前妻不幸去世，留下尚未懂事的儿子浩浩跟他相依为命。

2005年，赵军认识比她小4岁的江敏时，他已经是有房有车有存款的富翁了。不久，两人谈及婚嫁。为了证明自己是一心一意的，赵军对未婚妻承诺：结婚后，什么都给你。

2005年年底，两人领证结婚。婚前，赵军

签了一份内容如下的财产协议：本人自愿将名下一套价值百余万的房屋无偿赠送给江敏；婚后添置的财产（如车辆、房屋、存款等）都归江敏所有；如果离开江敏，不得带走任何财物；江敏的婚前财产仍然归她个人所有。

“我的都是你的，你的却不是我的。”很明显，这是一份极不公平的协议，但赵军心甘情愿签了字。他是抱着白首到老的愿望结婚的。

孩子引发矛盾：娇妻要过二人世界

没想到婚后不久，双方就出现了难以调和的矛盾。

赵军当了多年单身爸爸，做梦都想拥有完整的家。因此，蜜月刚过，他就向江敏提出，要把儿子浩浩从父母家接回来。

江敏的脸一下子冷了下来：“哪有刚嫁人就当妈的？赵军试图说服江敏，但江敏不同意。

婚后第三年，江敏顺利生下一名男婴，取名南南。南南出生后，江敏搬到娘家居住，赵军也跟了过去。这时的江敏浑身散发着母性光辉，赵军以为时机成熟了，再次提出接浩浩同住，谁知江敏仍然反对。

为了照顾浩浩，赵军搬回了原来的家。江敏坚决不让步，两人就此分居。

妻子起诉离婚：法院判“卖身契”有效

2009年夏天的一次争吵后，江敏起诉到南京白下区法院，坚决要求离婚，同时要求赵军履行婚前协议，放弃所有财产。

“那份协议是建立在婚姻基础上的，婚姻不在了，协议也不存在了。更何况当初签协议时，她亲口承诺，将来会把房子留给浩浩。”赵军试图说服法官。

“没有那回事！我没答应过他，他是自愿把房子给我的，现在那套房子是我的个人财产。”江敏拿出协议原件给法官看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，赵军与江敏夫妻感情已经破裂，应当准许离婚。另外，法律规定夫

妻有权约定婚后财产以及婚前财产的归属问题。夫妻对婚后财产以及婚前财产的约定，对双方具有约束力。

法院下了判决：准许离婚，财产分配完全遵循婚前财产协议。赵军是名副其实的“净身出户”——赵军婚前赠送给江敏的房子归江敏所有；双方婚后取得的财产，大到汽车存款，小到家电家具，悉数归江敏所有，就连一起买的车位也归江敏使用。两个孩子一人抚养一个，赵军抚养浩浩，江敏抚养南南，赵军每个月还要给南南1000元生活费。

（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）

网友热议

男的太傻，只有认命

广东网友：一味妥协退让反而会把事情毁掉，婚姻也是如此。赵军太傻了，他毁了自己。

北京网友：唉，认命吧！有哲人说：娶个好老婆会幸福生活，娶个糟糕老婆就会成为哲学家。你就当个可怜的哲学家吧！

江西网友：这个女的一点爱心都没有，这男的眼光有问题，后悔也没用了！

女的狠心，该遭批评

山东网友：女的连爱人的孩子都容忍不下，善良何在？把前夫逼进死胡同，诚信何在？太残忍了！

海外网友：这个女人做得实在太过份了，她不值得别人去爱。

湖北网友：夫妻一场，妻子竟然这样无情无义，真让人寒心！

这一协议，值得商榷

广东网友：这是显失公平的协议，法院判决显得有些缺乏人情味儿。

湖南网友：当事人在不理智的情况下签的协议，应该是不成立的。

（14日转载自搜狐 <http://news.sohu.com/s/2010/hunqianxieyi/>）

本文版图整理 陈曦

在线浏览

新年雷语第一句 让人感觉很不爽

一位校长的“穷人富人不可能享同等教育”上榜

过去一年，网络上出现不少雷人雷语，就在大家猜想2010年还会有什么新花样时，它马上来了——“穷人富人是不可能享受同等教育的”，这句出自湖北一位校长之口的话，被网友评为2010年雷语第一句。

据悉，1月4日这天，湖北省黄石某中学七年级有四个实验班要更换高档的电子白板，要求每个学生交2000元。而该校七年级的其他几个普通班不需要更换黑板，所以有学生家长就此事问询该校张校长。

张校长的回答出人意料，他说：七年级普通班学生的成绩较差，能把课本上的东西搞明白就不错了，而且他们的家庭条件也不好，打个比方说，有钱人家的孩子一个暑假，就能花数千元学英语、钢琴，而穷人家庭是完全做不到的。所以，穷人和富人是不可能享受同等教育的。

张校长的这句话，伤了很多人的心，一位网友发帖质问：“这话是一位教育工作者说的吗？”不过，网友回帖并未一边倒地骂街，他们更多的是对教育现状进行理性思考，提出不少建议。

（14日转载自腾讯 <http://news.qq.com/a/20100108/000782.htm>）

把自己整成“商品” 单身汉网上征婚

27岁的王先生单身，想征婚但又不想落入俗套，便把自己包装成一件“商品”，制作了详尽的计划书。目前，这份征婚启事让他赢得了多个姑娘的青睐。

王先生说，工作之后交际圈狭小，中意的女孩难遇到，便想通过网络为自己谋姻缘。在网上浏览了众多征婚启事后，王先生发现千篇一律，难以引起别人的注意，于是便想出了把自己当成一件“商品”，做一份征婚商业计划书。征婚启事中，王先生言辞幽默，通过基本概述、详情介绍、优势分析、劣势分析、意向分析5个栏目对自己做了说明。自11日晚上发布后，这则征婚启事一直被八通网置顶。希望能够有个好的结果。”王先生说，目前已经等多个姑娘与他联络，但都尚未见面。

（14日转载自新浪 <http://news.sina.com.cn/s/2010-01-14/034919463439.shtml>）

帮忙打理琐碎事 网络保姆很吃香

“看店铺，转载文章……只要你在网上需要花费时间办理的，本人一律代办，收费一小时10元。”这是一位网络保姆打出的个人宣传语。

随着社区网站、开网店等在白领、学生群体中风靡，出现了很多无暇打理个人网页及网店事务的人，这使得网络保姆、网络钟点工悄然兴起。这群专门出售时间的“闲人”，为忙碌的都市人提供线上线下服务。

兼职钟点工“泰山”告诉记者，他现在在一家网店做兼职看店员，就是通过即时工具和电话，解答买家问题、上传商品、联系快递等。“泰山”每天工作6个小时，一小时10元钱，除去休息日，这样算下来一个月也有1000多元的收入。泰山说，这种工作在家就可以完成，不用花费多少心思，只要细致一点儿就可以，赚钱挺容易。看店1个多月，帮助店主成交了几百笔生意，自己还结交到不少朋友，在工作中找到了快乐。

（14日转载自搜狐 <http://news.sohu.com/20100114/n269583919.shtml>）

网络热题

《小蝌蚪找妈妈》在网上疯传，主角是“四害”重不重要？

另类儿童画引发网友激辩

近日，一篇由经典课文《小蝌蚪找妈妈》改写的漫画《小蝌蚪找妈妈》在网上疯传。

该漫画的创作者“土根”表示，自己是一名刚步入社会的80后，并非艺术生，但从小热爱美术，喜欢看动画片，闲时会画画、创作。“去年，我从网上无意中看到一篇叫做《小蝌蚪找妈妈》的文字，当时就想到了《小蝌蚪找妈妈》，很想把它画成另类儿童画。于是，我在一种‘没怎么想好就下

笔’的状态下，构思草稿，并在一个多月后完稿，首发在自己的博客上。”

许多年轻网友高呼“应把它收进语文教材”，引起了诸多议论。不少人认为作者“有才”，“把脏兮兮的蛆虫、苍蝇画成如此可爱的造型”；也有部分网友觉得故事太不靠谱，“‘四害’成了故事主角了”。

（13日转载自腾讯 <http://news.qq.com/a/20100113/000436.htm>）

